

关于 2023 年清明节放假的通知

各处室、系部：

根据上级文件规定和学校校历，今年清明节放假安排如下：4月5日（星期三）放假休息，4月4日（星期二）下午两节课后放假，4月5日寄宿生到校上晚自习，由星期二的老师值班。“清明新风尚，文明寄哀思”，值此缅怀先烈、祭奠逝者、追思故人的传统节日到来之际，希望广大教职员工营造“文明祭扫 平安清明”的良好氛围，确保度过一个平安、文明、和谐的清明节。

特此通知。

2023年4月3日